

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1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1年煤改电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	张学儒(18742769620)		
主管部门		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实施单位		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(A)		全年执行数(B)		分值	执行率(B/A)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	1167.52	1167.52	10	100.0%	10
		其中本年财政拨款		241.47	241.47	—	100.0%	—
		其他资金		926.05	926.05	—	100.0%	—
年度 总体 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				
	项目总投资1167.52万元,其中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241.47万;对5个乡镇42个脱贫村的3243户村民的房屋进行煤改电的入户线路铺设及采暖设备的采购安装;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改善脱贫户冬季取暖条件,减少大气污染。由于本项目工程量不可拆分,各渠道资金一起使用,所以不可拆分三级指标指标值,按照项目整体设置,受益脱贫户1483户4449人。			本项目涉及多笔资金统筹使用的情况,由于每笔资金支出无固定金额,导致本项目实际保障人数与标准的合计与执行数存在尾差的情况。本项目实际已完成成为1760户一般户和1483户脱贫户进行煤改电,总计支出资金1167.52万元。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改善了脱贫户冬季取暖条件,减少大气污染,受益脱贫户1483户4449人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(50分)	数量指标	煤改电涉及一般户户数(**户)	3	=1760户	1760户	3	
			煤改电涉及脱贫户户数(**户)	3	=1483户	1483户	3	
			每户改造标准(**平方米)	3	=50平方米	50平方米	3	
			每户供暖设备配置标准(**千瓦)	3	=4千瓦	4千瓦	3	
			★★★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(**个)	3	=42个	42个	3	
		质量指标	★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(100%)	15	=100%	100%	15	
			时效指标	工程开工及时率(**%)	5	=100%	100%	5
		工程完工及时率(**%)		5	=100%	100%	5	
		成本指标	一般户自筹资金标准(≤**元/户)	3	≤900元/户	900元/户	3	
			一般户补助标准(≤**元/户)	3	≤2700元/户	2700元/户	3	
	脱贫户补助标准(≤**元/户)		4	≤3600元/户	3600元/户	4		
	效益指标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脱贫户户数(=**户)	5	=1483户	1483户	5	
			★受益脱贫户人口数(≥**人)	5	≥4449人	4449人	5	
			优化全区城乡供热用能结构	5	持续优化	达成预期指标	5	
			保障居民最基本的供暖需求	5	有效保障	达成预期指标	5	
		生态效益指标	减少大气污染	5	有效减少	达成预期指标	5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环保设施使用年限(≥**年)	5	≥5年	5年	5		
	满意度指标(10分)	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户满意度(≥**%)	5	≥95%	100%	5	偏差原因分析设置预期指标时,标准较低,实际完成率较好,造成实际与预期满意度偏差较大。偏差改进措施根据本年度满意度情况,设置来年预期指标时,提高预期标准,设置相关指标。
受益一般户满意度(≥**%)			5	≥95%	100%	5	偏差原因分析设置预期指标时,标准较低,实际完成率较好,造成实际与预期满意度偏差较大。偏差改进措施根据本年度满意度情况,设置来年预期指标时,提高预期标准,设置相关指标。	
总分				100			100.00	